

望谟县人民政府文件

望府发〔2022〕2号

望谟县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望谟县凌安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直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殡葬改革工作需要，县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望谟县凌安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司名称及注册资本

（一）公司名称

望谟县凌安有限责任公司

（二）公司注册资本

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人民币

二、公司性质及经营范围

（一）公司性质：国有独资

(二)经营范围：殡葬设施经营；殡葬用品销售；殡葬服务；餐饮服务。

三、公司法人治理机构

(一)董事会。由5人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。

(二)不设监事会，设监事1人。

(三)经理层。望谟县凌安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实行总经理负责制，设总经理1人（公司法定代表人），副总经理2人。

(四)内设机构。公司内设1办3部，即“综合办公室、财务部、工程管理部、发展运营部”等四个内设机构。

四、公司地址

贵州省望谟县蟠桃街道路薜坡殡仪馆办公楼

五、主管部门

主管部门：望谟县民政局

六、公司部门

内设机构：公司内设1办3部，即“综合办公室、财务部、工程管理部、发展运营部”等四个内设机构。

望谟县人民政府

2022年2月23日